

新型專利說明書

(本說明書格式、順序及粗體字，請勿任意更動，※記號部分請勿填寫)

※ 申請案號： 95206832

※ 申請日期： 95.04.21

※IPC 分類： B60Q 1/32

一、新型名稱：(中文/英文)

汽車發光門把及其配合的發光底座

二、申請人：(共1 人)

姓名或名稱：(中文/英文)

許秀英/HSU, HSIU-YING

代表人：(中文/英文)

許秀英/HSU, HSIU-YING

住居所或營業所地址：(中文/英文)

台北市北投區清江路 40 號

國 籍：(中文/英文) 中華民國/TAIWAN

三、創作人：(共1 人)

姓 名：(中文/英文)

許秀英/HSU, HSIU-YING

國 籍：(中文/英文)

中華民國/TAIWAN

四、聲明事項：

主張專利法第九十四條第二項第一款或第二款規定之事實，其事實發生日期為： 年 月 日。

申請前已向下列國家（地區）申請專利：

【格式請依：受理國家（地區）、申請日、申請案號 順序註記】

有主張專利法第一百零八條準用第二十七條第一項國際優先權：

無主張專利法第一百零八條準用第二十七條第一項國際優先權：

主張專利法第一百零八條準用第二十九條第一項國內優先權：

【格式請依：申請日、申請案號 順序註記】

八、新型說明：

【新型所屬之技術領域】

本新型涉及一種汽車兩側車門發光門把，及與前述發光門把配合的發光底座。

【先前技術】

一般交通工具如汽車，其照明與警示裝置都設在車體的前後兩端，另在汽車後視鏡亦可設置方向燈，這在視線不佳時對兩車交會有極大幫助，可避免擦撞等意外發生。

在汽車的構造裡，車門佔據了兩側大部分面積，但車門並不具有發光設備，所以夜間時，汽車的兩側並不醒目，雖然先前已有發明者在車門表面設置冷光發光，但冷光片耗電，而且使用壽命不長，所以很難被消費者接受。

因此，本新型的主要目的在於如何設計出一種在汽車兩側有醒目的發光效果，以達到省能、不耗電又易於組裝的發光設備。

【新型內容】

為解決前述問題，本新型是在車體的兩側車門設置發光門把，以及發光門把相結合的發光底座，其技術手段如下：

一種汽車發光門把 1，其特徵在於包括：一門把 10，係固定在車門表面；一透光性殼罩 20，係固定在對應的上述門把 10 正面；一發光裝置 30，係固定在上述門把 10 及透光性殼罩 20 之間的電路板，該發光裝置 30 包含將光源投射至透光殼罩 20 的 LED 發光體 31。

根據上述的汽車發光門把 1，發光裝置 30 的電路與汽車電路是共構結合。

根據上述的汽車發光門把 1，在透光性殼罩 20 表面設置太陽能板 50，該發光裝置 30 設置將太陽能轉換為電能的交換器 32，進以將電能儲存在蓄電池 33 內。

根據上述的汽車發光門把 1，該發光裝置 30 包括積體電路(IC) 34。

● 根據上述的汽車發光門把 1，透光性殼罩 20 是由固定在門把 10 正面的基座 21、及嵌設在基座 21 正面的透光性護蓋 22 組成。

根據上述的汽車發光門把 1，門把 10 為按壓式門把 10A。

根據上述的汽車發光門把 1，門把 10 為按壓式門把 10B。

再者，與上述發光門把 1 相配合，更設計出一種發光底座 2，其特徵在於包括：一透光底座 60，為凹型殼嵌置在車門表面，正面則搭配發光門把 1；一發光裝置 70，固定在上述底座 60 的背面的電路板，該發光裝置 70 包含將光源投射至透光底座 60 的 LED 發光體 71。

● 根據上述的發光底座 2，發光裝置 70 的電路與汽車電路共構結合。

根據上述的發光底座 2，發光裝置 70 的電路與上述汽車門把發光裝置 1 電路共構結合。

根據上述的發光底座 2，該發光裝置 30 包括積體電路(IC) 34。

【功效】

藉由上述本新型的實施可獲致下列結果：當車體門把或與門把配合的底座設置發光裝置後，能使車體的兩側具有明顯的發光效果，使車門具有警示效果，更具有汽車轉向只是效果。

發光門把或與其配合發光底座以太陽發電所蓄存的電能來發光，所以能節省電源。

發光門把或與其配合發光底座，其構造簡單，組裝容易，能便於業者安裝，而且具有防滲效果。

【實施方式】

以下依據圖面所示之實施例詳細說明如後：

第一實施形態：

如圖 1 所示為第一實施形態的汽車發光門把 1 立體分解圖，圖 2 所示為汽車發光門把 1 的立體組合圖，其揭示出發光門把 1 構造包括一門把 10，是固定在車門表面；一透光性殼罩 20，是固定在對應的上述把 10 正面；及一發光裝置 30，是固定在上述門把 10 及透光性殼罩 20 之間的電路板，該發光裝置 30 包含光源投射至透光性殼罩 20 的 LED 發光體 31。

上述的門把 10 為按壓式門把 10A，即使用者對把以拇指按壓後就能使車門順利開啟，此門把 10A 為傳統式門把，其構造即不於詳贅。

上述透光性殼罩 20 能以多支嵌腳固定在門把 10 正面，或藉由螺絲將其固定在門把 10 正面，甚至膠合的技術將其固定在門把 10

正面。

上述發光裝置 30 的電路能與汽車共構結合而使車用電瓶的電力，或者是在透光性殼罩 20 表面設置太陽能板 50A 與 50B 聲控感應，而發光裝置 30 則設置將太陽能轉換為電能的交換器 32，透過光轉為熱能、在由熱轉為電能後，再儲存於蓄電池 33 內。

上述太陽能板 50 結合光敏電阻，在吸收光線的強度超過上限定值時就開始進行蓄電池 33 充電，反之，光線強度不足且低於下限時就使發光裝置 30 開始發光，而當光線強度在上下線之間時，就不會發光、也不會進行充電。

上述發光裝置 30 的電路板更設置積體電路 (IC) 34，以控制 LED 發光體 31 關歇發光、閃爍發光、或循序發光等。

第二實施形態：

如圖 3 所示，為本新型第二實施形態的汽車發光門把 1 立體分解圖，本實施形態與前述不同的是透光性殼罩 20 是由一固定在門把 10 正面的基座 21、及一嵌設在基座 21 正面的透光性護蓋 22 所組成，其優點為透光性護蓋 22 的顏色可依使用者喜愛而隨時改變，所以能產生不同警示色光，再者，防水及防滲效果也能提升。

第三實施形態：

如圖 4 所示為第三實施形態的汽車發光門把 1 立體分解圖，圖 5 所示為汽車發光門把 1 立體組合圖，其揭示出發光門把 1 構造包括一光門把 10，是固定在車門表面；一透光性殼罩 20，是固定在對應的上述門把 10 正面；及一發光裝置 30，是固定在上述門把

10 及透光性殼罩 20 之間的電路板，該發光裝置 30 包含將光源投射至透光性殼罩 20 的 LED 發光體 31。

第三實施形態與第一實施形態的最大不同處在於：汽車門把 10 是板開式門把 10B，即使用者對門把朝外翻起之後就能順利將車門開起，此門把 10B 同樣是傳統式門把，其構造即不於詳贅。

本新型更設置一種與汽車門把配合發光底座 2，其構造如圖 6 所示，其特徵在於包括：一透光底座 60，為凹型殼嵌置在車門表面，而正面則搭配上所述的發光門把 1（以按壓式門把 10A 為例）；一發光裝置 70，固定在上述底座 60 的背面電路版，該發光裝置 70 包含將光源投射至透光底座 60 的 LED 發光體 71。

上述透光底座 60 是嵌入車門的板金內，其功能是手指抓拿按壓式門把 10A 實避免與車門板金產生摩擦，此為皆知結構，其構造即不於詳贅。

上述發光裝置 70 的電路也能與汽車電路共構結合，所以也能分享汽車電瓶的電力；此外，也能與上述汽車發光門把 1 的電路、聲控電路共構結合，而分享蓄電池 33 的電力。

再者，發光裝置 70 更包括積體電路（IC）72，以用於控制 LED 發光體 71 關歇發光、閃爍發光、或循序發光等。

圖 7 所示，為本新型的使用示意圖，圖中揭示出汽車的前後二車設置發光門把 1 及與其配合的發光底座 2，當兩者發光時就能產生警示作用；能以單側的發光門把 1 及發光底座 2，據此以達到轉向指示效果。

以上，依據本新型圖示詳細說明如后，唯業者可在不超越本新型要旨的範圍內進行各種變更，因此凡利用與本新型有關結構的實施形態，只要不超出本新型要旨範圍內的各種等效性變更，皆應涵屬於本新型範疇內。

【圖式簡單說明】

圖 1：本新型第一實施形態的立體分解圖。

圖 2：本新型第一實施形態的立體組合圖。

圖 3：本新型第二實施形態的立體分解圖。

圖 4：本新型第三實施形態的立體組合圖。

圖 5：本新型第四實施形態的立體分解圖。

圖 6：本新型第四實施形態的立體組合圖。

圖 7：本新型的使用示意圖。

【主要元件符號說明】

1. 發光門把
2. 發光底座
10. 門把
- 10A. 按壓式門把
- 10B. 板開式門把
20. 透光性殼罩

M306196

- 21. 基座
- 22. 透光性護蓋
- 30. 發光裝置
- 31. LED 發光體
- 32. 交換器
- 33. 蓄電池
- 40. 積體電路 (IC)
- 50A. 太陽能板
- 50B 聲控感應
- 60. 透光底座
- 70. 發光裝置
- 71. LED 發光體
- 72. 積體電路 (IC)

五、中文新型摘要：汽車發光門把及與其配合的發光底座

本新型目的在於提供一種可在夜間易於辨視及達到警示功能的汽車發光門把及與其配合的發光底座。

在技術手段方面，發光門把 1 是由固定在車門表面的門把 10、固定在門把 10 的正面的透光性殼罩 20、及固定在上述門把 10 及透光性殼罩 20 之間的發光裝置 30 所組成，前述發光裝置 30 包含將光源投射至透光性殼罩 20 的 LED 發光體 31。而與發光門把 1 搭配的發光底座 2 是一凹型殼嵌置在車門表面的透光底座 60、及一固定在上述底座 60 背面的發光裝置 70，該發光裝置 70 包含將光源投射至透光底座 60 的 LED 發光體 71。

M306196

六、英文新型摘要：



九、申請專利範圍：

1. 一種汽車發光門把，其特徵在包括：

門把，固定在車門表面；

透光性殼罩，固定在對應的上述門把 10 正面；及

聲控裝置與發光裝置，固定在上述門把及透光性殼罩之間的電路板，該聲控裝置與發光裝置包含將光源投射至透光性殼罩的 LED、發光體。

2. 如請求項 1 所述的汽車發光門把，發光裝置的電路與汽車電路共構結合。

3. 如請求項 1 所述的汽車發光門把，聲控裝置的電路與汽車電路共構結合。

4. 如請求項 1 所述的汽車發光門把，在透光性殼罩表面設置太陽能板，該發光裝置設置將太陽能轉換為電能的交換器，以將電能儲存在蓄電池內。

5. 如請求項 1 所述的汽車發光門把，該發光裝置包括體積電路 (IC)。

6. 如請求項 1 所述的汽車發光門把，透光性殼罩式是由固定在門把正面的基座、及嵌設在基座正面的透光性護蓋組成。

7. 如請求項 1 所述的汽車發光門把，門把為按壓式門把。

8. 如請求項 1 所述的汽車發光門把，門把為扳開式門把。

9. 一種配合汽車發光門把的發光底座，其特徵在於包括：

透光底座，為凹型殼嵌置在車門表面，正面則搭配發光門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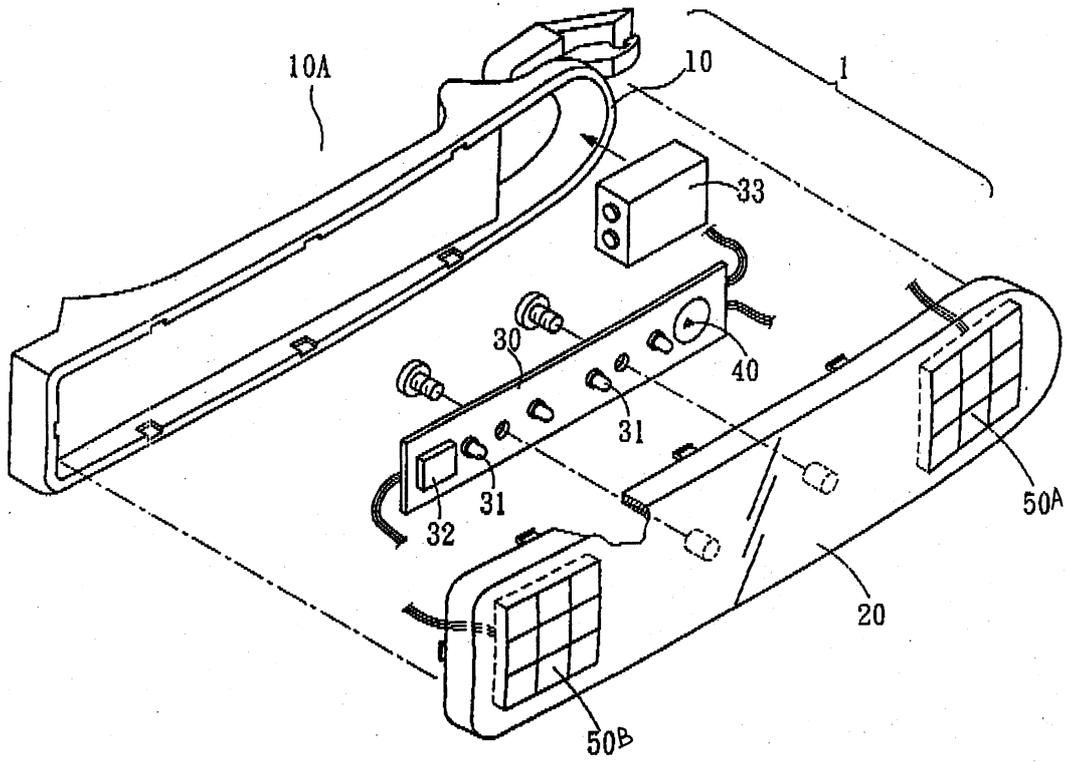


圖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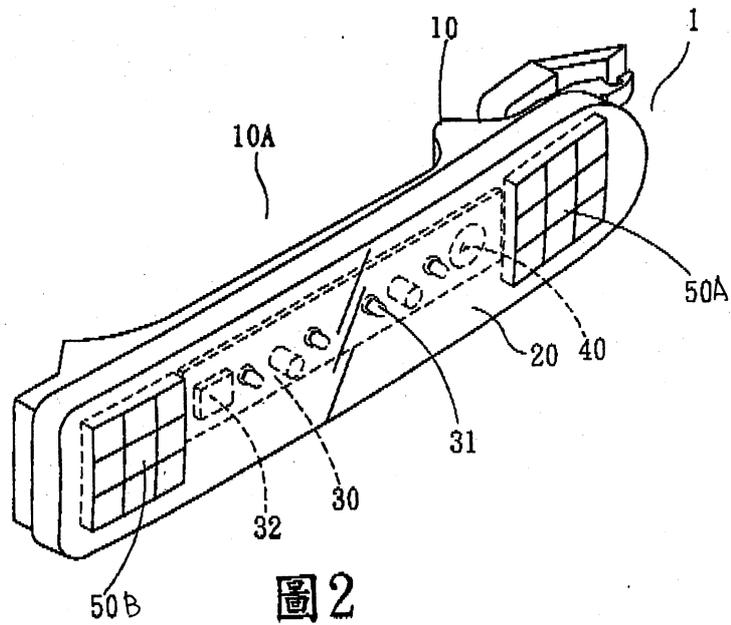


圖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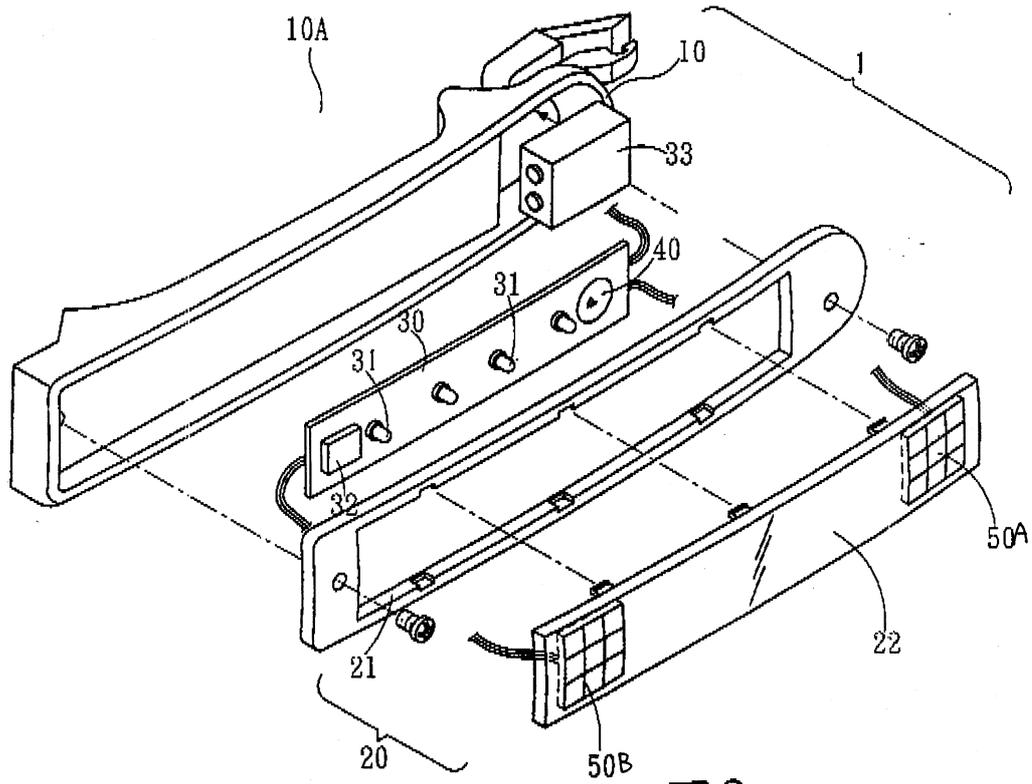


圖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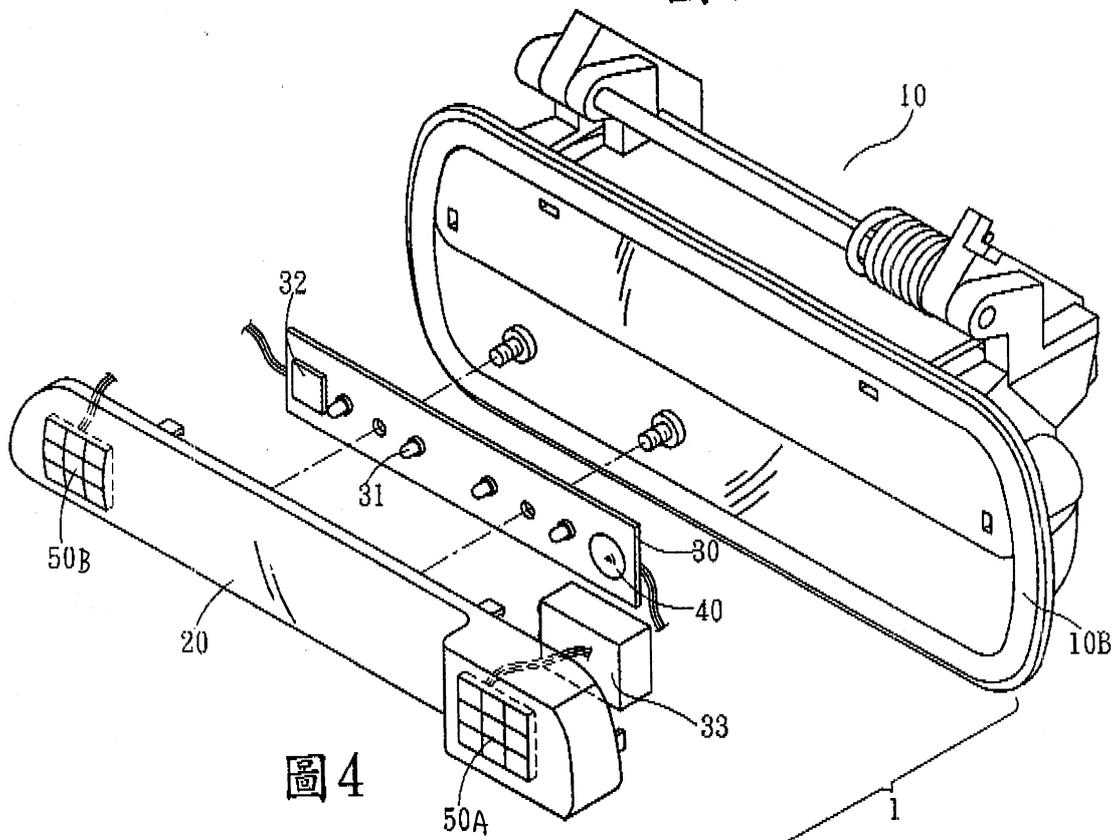


圖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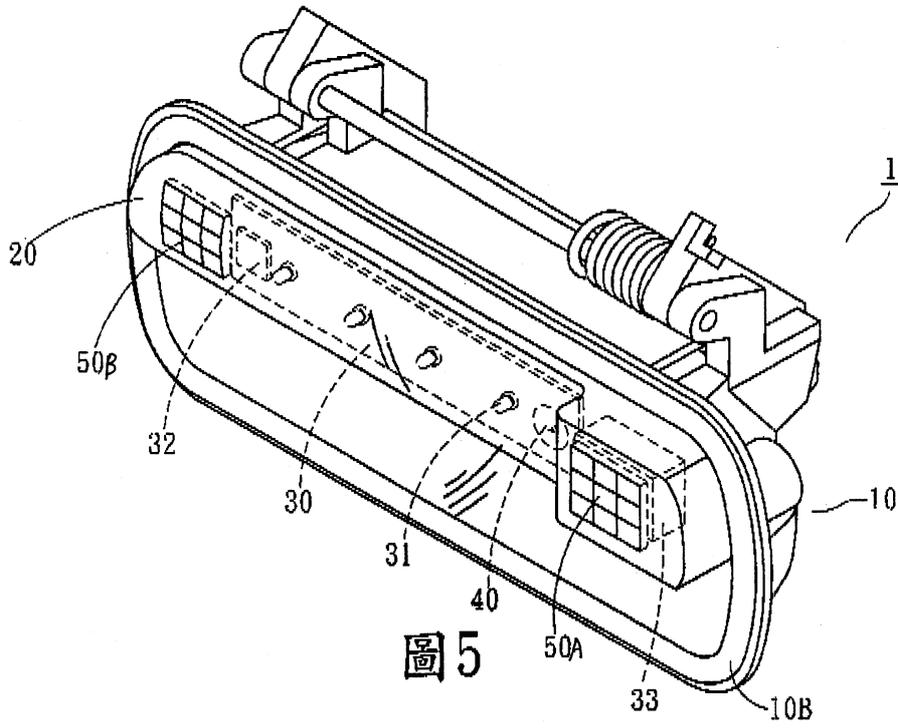


圖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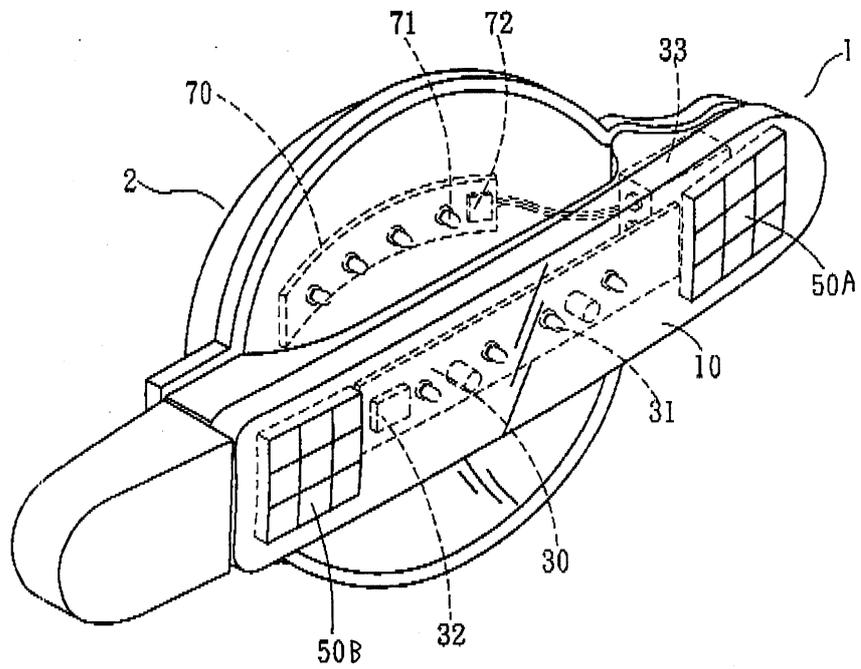


圖 6

發光裝置，固定在上述底座的背面的電路板，該發光裝置包含將光源投射至透光底座的LED發光體。

10. 如請求項 9 所述的汽車發光門把的發光底座，在其中，發光裝置的電路與汽車電路共構結合。

11. 如請求項 9 所述的汽車發光門把的發光底座，在其中，發光裝置的電路與上述汽車發光門把電路共構結合。

12. 如請求項 9 所述的汽車發光門把的發光底座，在其中，該發光裝置包括積體電路 (I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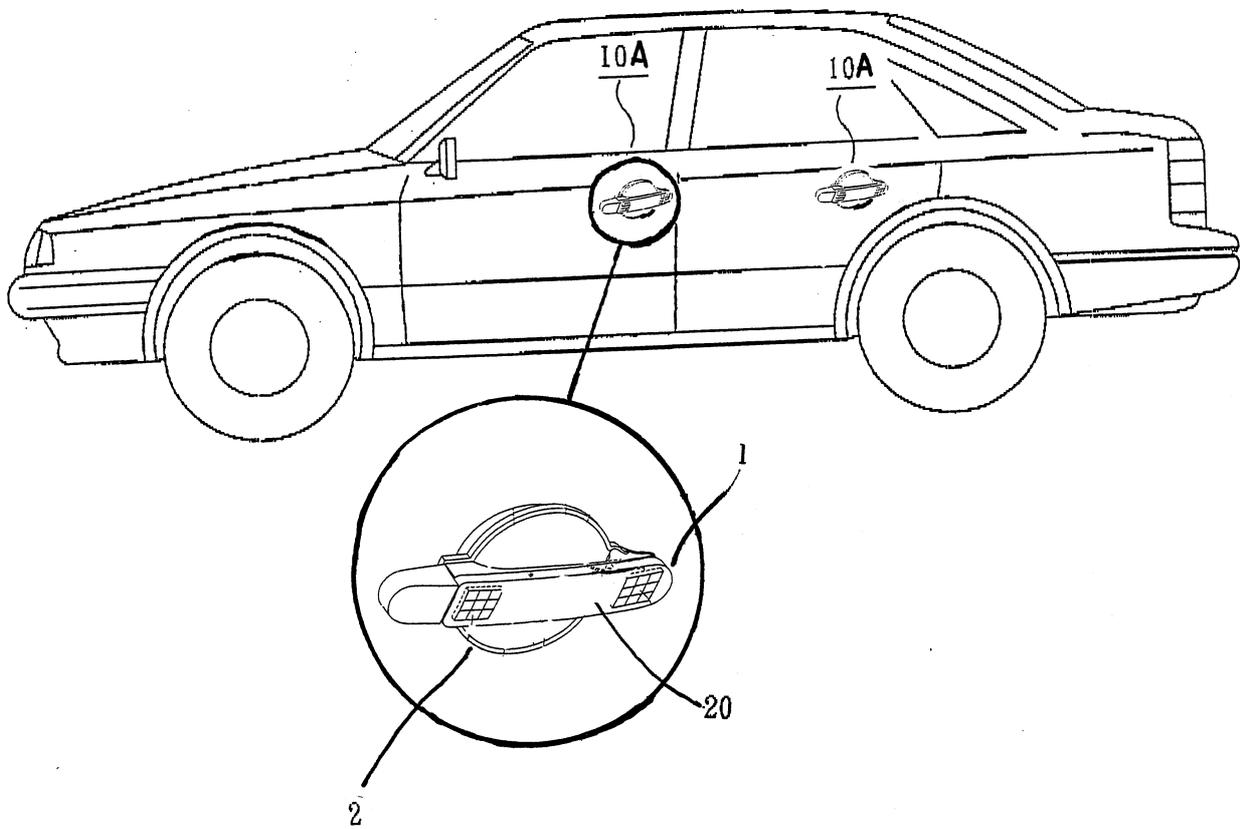


圖7

七、指定代表圖：

(一)本案指定代表圖為：第 (7) 圖。

(二)本代表圖之元件符號簡單說明：

1. 發光門把
2. 發光底座
- 10A. 按壓式門把
20. 透光性殼罩